



魏玛“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及其历史评价

阮一帆 郑 丽

摘 要:“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是魏玛共和国“基于国家和民族”的政治教育的决策、组织和实施机构,受一战后魏玛共和国特殊的政治、社会局势的影响,“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工作重点集中于重建德意志的国家主义和民族精神,而对民主政治文化的培育存在极大忽略,这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魏玛共和国的灭亡和纳粹的崛起,也成为战后德国政治文化建设的重要反思对象。

关键词:魏玛共和国;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政治教育;政治文化

在20世纪上半叶,德国进行了一场持续时间达14年的民主“试验”,这便是在被称为“二十世纪最值得注意的宪法之一”^①的《魏玛宪法》指导下建立的魏玛共和国。这场民主的政治试验,虽最终因希特勒纳粹的上台而以失败告终,却在德国历史上留下弥足珍贵的经验教训。直到今天,它仍在诸多方面影响着德国人的价值判断和行为准则。这一点,在当代德国的民主政治文化建设上体现得尤为明显。在政治教育领域,无论是政治家、学者还是普通工作者,魏玛共和国的经历始终是他们比照的对象。作为魏玛政治教育核心机构的“帝国乡土服务中心”(Reich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其教育实践与思想理论上的经验教训,对于二战后联邦德国民主政治教育主导力量的“联邦乡土服务中心”(Bunde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具有重要的反思意义。

一、魏玛“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建立

《魏玛宪法》因过分尊重和照顾德意志的政治、文化传统而为人所诟病,并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成为共和国的掘墓人^②。究其原因,“魏玛民主共和国只是霍亨索伦王朝发动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战败的一个积极产物而已”^③。一战和“十一月革命”赶跑的仅仅是威廉二世及其所代表的霍亨索伦王朝,并没有从根本上摧毁它赖以生存的旧有经济关系,更没有从本质上改变德国传统的臣民政治文化。尽管此时帝国已为共和国所替代,共和国虽然废除了帝制,但仍然保留以前的正式国名德意志国家或德意志帝国。因此,魏玛共和国与君主专制的第二帝国仍然保留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魏玛的“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同第二帝国的“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在名称上也没有任何不同,因为前者直接来源于后者。第二帝国“帝国乡土服务中心”于1918年3月1日成立,其目的是抵御英法对德的宣传攻势,增强平民对战争及帝国的信心。正如“帝国乡土

① 佐藤功:《比较政治制度》,法律出版社1984年,第138页。

② 根据《魏玛宪法》第48条,由于消极的不信任投票,总统任命总理和总统宣布紧急状态等情况可以解脱议会责任。正是这些规定,使得1930年议会自我罢免,德国很轻易地就“合法”过渡到独裁制。参见[德]沃尔夫冈·鲁茨欧著,熊伟、王健译,《德国政府与政治》(第七版),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26页。

③ 卞 谦:《理性与狂迷——二十世纪德国文化》,东方出版社1999年,第72页。

服务中心”建设期间的新闻处长埃哈德·多伊特尔莫泽(Erhard Deutelmoser)在他1918年3月31日撰写的备忘录《和平政治动员》中写道:“……首先要影响工人阶级中不太坚定的人群以及其他因为战争而在其内心进一步动摇的民众。”^①然而,在“帝国乡土服务中心”还来不及也不可能发挥作用的时候,第二帝国已然土崩瓦解。

相比第二帝国,魏玛共和国“帝国乡土服务中心”似乎要幸运得多。在经受了革命的洗礼之后,它整体进入了魏玛共和国的新时代。如果说机构名称的保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德国人对昔日辉煌的眷恋,那么,“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唯一的负责人理查德·斯特拉尔(Richard Strahl)能够在两个不同的政体下持续领导这个机构,则更加表明了新旧国家之间无法割裂的关联。斯特拉尔自1918年起领导这个机构直到1933年共和国解体,在“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打上了深刻的个人烙印。他在1933年对第三帝国宣传部的成立表示了祝贺和拥护,甚至将它的成立看成是自身愿望的实现,并向自1928年起担任机构顾问团成员的戈培尔表达了合作的意愿,直至这个机构被第三帝国宣传部吸收合并^②。

魏玛的政治家和教育家们从一开始就意识到,要想共和国长盛不衰,国民教育意义重大。这一点,甚至被写入了宪法。《魏玛宪法》在德国历史上第一次赋予了政治教育最高的法律地位,其中第148条规定:“各学校应致力于道德教化,国民节操……能造就人格及发展职业才能。国民常识及劳动课程为学校科目之一。”^③就此而言,“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没有了曾经的军事宣传职能,仅被官方规定为“为解决大众启迪的一切问题而设立的政府机构”^④,直接受政府总理的领导。然而在共和国初期,它的功能更多体现在为魏玛联盟及其执政进行政治宣传拉选票。这招致了国民会议中其他政治党派的不满。面对将国家机构服务于党派私利的指责,总理菲利浦·沙伊德曼(Philipp Scheidemann)被迫作出改变,使其重新回归“国民启迪”的职责。1920年,“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制定的工作目标主要集中在“团结和维护德国人民中一切健康的和有建设性的力量,提升他们对有害影响的抵抗力,以克服当前危机”,并且“为通过缓和阶级矛盾,唤醒真正的社会情绪、社区情绪以及各阶层德国人的相互理解做准备”,同时还要“充满雄心地阐述德意志文化财富和民族特性(任何大国沙文主义和民族主义除外)”^⑤。

在共和国建立之初,“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所肩负的使命体现了时代对它的要求,也没有脱离《魏玛宪法》的框架。根据宪法的精神,魏玛共和国的政治教育受几个基本思想的支配:国民意识、德意志民族精神、民族和解思想以及(对持不同宗教或政治见解者的)宽容性。在德国政治教育史上,魏玛时期的政治教育被称作“基于国家和民族的政治教育”(Staat und Volk Bezugspunkte Politische Bildung),该名称也基本表达了其政治教育在魏玛初期特定的历史背景下最根本最迫切的任务——培养民众的国家意识和民族精神。魏玛共和国一开国就矛盾重重,政治合法性遭遇严重危机,获取普遍的政治认同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⑥;另一方面,由于战败、赔款割地而丧失殆尽的德意志民族自豪感也急需重振。正是在此种背景下,“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开始了它的以“国家”和“民族”为关键词的政治教育工作。

二、“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政治教育的理论与实践

“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政治宣传和教育工作受到当时三位著名学者乔治·凯兴斯泰纳(Georg Kerschenstein)、特奥多·李特(Theodor Litt)及爱德华德·斯普朗格(Eduard Spranger)教育思想的影响。凯兴斯泰纳继承了黑格尔的国家学说,其国民教育思想的核心是培养青年人对国家的义务感、责任

①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cht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22.

②Gudrun Hentges. “Heimatdienst”, *Blätter für deutsche und internationale Politik* 2002(11).

③《魏玛宪法》,载 <http://www.chinalawedu.com/news/15300/154/2006/4/xi7074113111124600214229-0.htm>, 2008-03-09.

④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cht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93.

⑤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cht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109.

⑥在魏玛各政治派别中,左派指责社民党因阻止共产革命而出卖工人利益,右派则反对民主制度,坚持要令德国返回昔日之帝制,而且,尤其包括军方势力的右派为了破坏共和,更声称是魏玛共和国出卖了德国,令国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失败。

感以及为国奉献的道德情操,使他们成为有用的国家公民。他认为,只有贯彻以国家主义为主旨的公民教育,才能使德国成为理想的国家。公民教育的内容和目标应该是唤起人们对国家责任的理解,以及将每一位公民引向个人“所能达到的最卓越的程度”。凯兴斯泰纳的教育思想受到当局高度重视,甚至被写入《魏玛宪法》之中,比如宪法第148条明确规定,所有学校须按照德意志民族性的精神及各民族和解的精神努力进行道德、公民意识、个人技能和职业技能方面的教育。正如特奥多·威廉(Theodor Wilhelm)在1957年指出,“魏玛宪法似乎赋予了凯兴斯泰纳国民教育方案以官方的通行证”^①。比凯兴斯泰纳晚出生36年的李特,在一战时就热衷于政治,战争使他由一位“温和派的民族主义者”转变成“理性共和主义者”。他继承和发展了凯兴斯泰纳的思想,认为“国家是在社会权利及力量对比中占绝对优势地位的组织形式以及对外关系的创造者”,“教育个体理解、赞同国家并愿为之分担责任,是合乎道德的行为。这种责任的分担应该是一种义务,也是一种超个体价值的奉献精神”,因此,“国民教育的中心任务应该是有关行为和道德的发展”,“要培养公民对国家忠于职守的服务习惯”^②。与李特同时代的斯普朗格进一步提出,“为国家服务是政治教育首要的、唯一的途径”^③。他主张对国民进行德意志民族意识的教育,包括语言、故土、历史,以及德意志理想主义——为了自由与责任的结合而奋斗的精神。同时,针对魏玛政治中长期存在的政党乱争局面,斯普朗格也对政党与政治教育的关系进行了阐述。他指出,政党作为个体与国家之间的社会政治产物,对政治教育具有较高的现实意义。为了解决政党自私自利,甚至以反对共和国为政治纲领这些问题,“必须用秩序、法律和美德的思想来代替政党之间赤裸裸的权力斗争”^④。斯普朗格等人的思想观点,是为回应魏玛时期矛盾特别突出的国家、民族及党派问题而有针对性地提出的,意图培养新的历史条件下魏玛共和国所需要的具有良好道德行为和公民意识的“有用的公民”,这些思想主张符合魏玛政府巩固政权、缓和国内外政治局势、积极重建和发展国民经济的需要,因而受到当局重视,在实践上作为基本准则指导了“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政治教育工作。

在魏玛时期,国家主义和民族精神始终是“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政治教育的两大重心,尽管它也有关于议会民主制度的相关知识的传播,但没有从根本上在社会层面进行民主意识的培育。当然这与那个时代德国人对民主的过于理想化的理解有关,也和魏玛的民主本身就是在一种不稳定的背景下建立起来密切相关。在“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及其领导人斯特拉尔那里,民主在政治教育中最重要的体现就是“超党派”(Überparteilichkeit)。正是抱有这样的指导思想,斯特拉尔和“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在工作中严格遵守政党政治中立的要求,因此对于长期存在的相互冲突的社会政治意识形态无所作为,甚至对一些激进党派的甚嚣尘上的反共宣传也视而不见,这进一步放纵了魏玛政治的混乱性,反而无法去引导、坚持共和国一民主宪法的基本政治原则。

在实践领域,“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工作主要包括宣传教育和民意调查。它对上接受国民议会选出的15人咨询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对下设立了20个州级部门,每个部门的负责人由上级任命并对其负责。它主要通过印发海报、传单、印刷品以及小册子等进行政治宣传,其中最重要的介质是《乡土服务》(Der Heimatdienst)杂志。除此之外,它与各种各样的协会之间建立联系,为政治集会和培训推介、安排演讲者。它来自政治、经济、协会、学校以及文化各领域中的德高望重者邀请到“演说家一培训周”(Redner-Schulungswochen)里来,期望“被听众所认可的领袖声誉能产生一个多方面的效应”^⑤。“帝国乡土服务中心”拥有自己的出版社和德国幻灯片服务社(Deutsche Lichtbild-Dienst)。幻灯片在当时是唯一先进且使用简单的媒介,借助它,演讲者能在数量众多的听众面前图文并茂地进行讲述。此

① Theodor Wilhelm. *Die Pädagogik Kerschensteiners: Vermächtnis und Verhängnis*. Stuttgart: Metzlersche Verlagsbuchhandlung, 1957, S. 79.

② Wolfgang Klafki. *Die Pädagogik Theodor Litts: Eine Kritische Vergegenwärtigung*. Königstein: Scriptor 1982, S. 48.

③ Eduard Spranger. “Probleme der Politischen Volkserziehung”, In: *Zehn Jahre Reichsheimatdienst*. Berlin: Reich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1928, S. 158.

④ Eduard Spranger. “Probleme der politischen Volkserziehung”, In: *Zehn Jahre Reichsheimatdienst*. Berlin: Reich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1928, S. 199.

⑤ 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ich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296.

外，“帝国乡土服务中心”还拥有“帝国政府新闻出版署的一些职能”^①，它通过有组织的机构每周收集一次民意并形成报告，根据需要呈递总理或者政府各部，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应该说，尽管在实践效果上差强人意，“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却形成了德国政治教育工作的基本模式。

在魏玛共和国晚期，在“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及施特拉尔本人身上就暴露出了魏玛民主的脆弱性。人们期望这一机构能尽力维持民主，但它却完全保持了沉默。施特拉尔在1932年7月16日的一份备忘录中对兴登堡任命冯·巴本为新总理评述道：“当独裁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欢迎并找到追随者时，它也可以长时间地维持下去。”^②施特拉尔毫无怨言地接受了根据1933年3月15日法令而撤销“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并且并入由戈培尔领导的帝国人民教育与宣传部(Ministerium für Volksaufklärung und Propaganda)的决定。在发给各州部门和员工的通知上，施特拉尔告知了由纳粹分子主导的对“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撤销决定并写道：“回想国家的政治教育工作，它是由政府自身主导实施的。新成立的人民教育与宣传部就是最具有说服力的证据。帝国人民教育与宣传部长在他的第一次正式声明中，将通过宣传和教育工作的方式而形成统一的国家意志作为其伟大的工作目标，这也应该能以政府统治的理由来控制那些当今反对新统治的集团。”^③之后，“帝国乡土服务中心”与德意志民族一道走入了最为疯狂的历史岁月。

三、“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历史评价

美国政治学家阿尔蒙德认为，一个稳定和有效率的政府，不光是依靠政府结构和政治结构，它也依靠人民所具有的对政治过程的取向——即政治文化。没有相适应的政治文化，政治系统获得成功的机会将是渺茫的。这是对魏玛共和国失败的一个重要注解。马克斯·韦伯曾指出，“俾斯麦留下的政治遗产是一个没有受到任何政治教育的民族，这个民族在这方面远远不如它在20年前达到的水平。尤其是，他留下的民族没有任何政治意志，习惯于让自己头上的大政治家来替它处理方针政策问题。”^④威廉二世的那句名言——“应该培养德意志的青年，而不是什么希腊或者罗马的！”^⑤——在魏玛的领导人和政治教育政府机构那里仍然被奉为金科玉律。德皇极力倡导的“民族的自我意识”以及“振奋人心的祖国意识”，在魏玛共和国反而得到了更多的拥护和实践机会。其产生的后果，就是在政治文化上，魏玛共和国延续了普鲁士专制主义、民族主义、军国主义传统，却对于资产阶级议会民主制所必需的民主政治文化的培育存在极大的疏忽。取代了君主专制的魏玛共和国尽管拥有了一部民主的宪法，但并没有培育出全体国民对民主自由价值的广泛认同和对议会政治体制的参与。而对民主政治文化的形成和传播起重要作用的民主政治教育的缺失，使魏玛共和国始终无法摆脱一个“没有共和主义者的共和政权”^⑥的形象，并在一定程度上成为自身的掘墓人。

另一方面，魏玛政府和议会在1920年召开大会制订了国家学校法，指出了民主政治教育的基本精神和原则，以此作为“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及各级各类学校政治教育的法律依据。但是“提议的法律不是从德国学校的内在需要提出的，而是学校政治领域持反对观点的党派能够接受的一种妥协”^⑦。这就导致为政治教育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在表达民主思想的同时必须兼顾持反对观点的不同党派的利益，也为反民主的势力提供了在学校向年轻一代灌输反民主思想的权利和机会。因此，政治教育陷入两难的境地，它既要反对政党派别思想的宣传鼓动，又难以确立一种超越所有党派的统一的国家政治观，直至

①“Aufsatz zu den Staatsbürgerlichen Bildungstagen”, *Der Heimatdienst*, 1925(10).

②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cht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369.

③Klaus W. Wippermann, *Politische Propaganda und Staatsbürgerliche Bildung: Die Rechtszentrale für Heimatdienst in der Weimarer Republik*. Köln: Verlag 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1976, S. 415.

④梅尼克：《德国的浩劫》，三联书店2002年，第17页。

⑤Hans-Werner Kuhn, *Politische Bildung in Deutschland: Entwicklung-Stand-Perspektiven*. Opladen: Leske + Budrich, 1993, S. 37.

⑥科佩尔·S·平森：《德国近现代史——它的历史和文化》，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549页。

⑦Marjorie Lamberti, *The Politics of Education: Teachers and School Reform in Weimar Germany*.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2002, p. 90.

幻想各政党自发的统一的爱国觉悟的诞生。这种对政党的矛盾心理,所造成的直接后果是,不仅普遍的国家观难以形成,并且政党间的权力斗争在国家内部的所有阶级和阶层中造成了一种安全感缺失的恐慌。而这恰恰又为希特勒的民族社会主义工人党所标榜的一种“超越所有政党的政党”的蛊惑宣传提供了广阔的舞台。最终,国家的概念仅仅存在于宪法的纸页上,而没有真正形成政治教育所期待的公民意识,反而被希特勒所谓“民族共同体”的“超阶级”思想乘虚而入,为绝大多数民众所接受。

总之,魏玛共和国在德国历史上首次进行的民主政治“实验”无疑是失败的。究其原因,德意志民族历史上长期传承下来的臣服型政治文化,并未能与共和民主的新国家的诞生而同步转型为政治现代化所迫切需要的参与型政治文化。而“一个没有参与型政治文化作为原动力的共和民主,是不可能生根、成长、成熟及持续稳固的”^①。魏玛时期的“帝国乡土服务中心”将精力集中于“国家教育”的“国民启迪”,以及形式上的制度化的知识传播,而没有促进国民民主意识及民主政治文化的发展。尽管它也曾通过卓有成效的宣传工作,成功地影响前德国东部地区全民投票决定并入德帝国而受到过广泛赞誉,但也因其在魏玛后期的政治乱象中碌碌无为以及面对民族社会主义思想的甚嚣尘上而保持沉默受到猛烈抨击。二战结束后,“在12年独裁宣传和1945年的全面崩溃后,必须唤醒民众对民主国家的基本兴趣。经过纳粹暴政的漫长时代,遭受压迫的人民应被重新唤醒并加强对真正的国家价值和公民责任的认知。”^②再一次需要“乡土服务”(政治教育)时,魏玛共和国及“帝国乡土服务中心”的经历自然成为参照反思的对象。它所留下的宝贵教训和启示,对战后联邦德国民主政治及参与型政治文化的生成及发展深具影响意义。

●作者简介:阮一帆,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历史学博士;湖北 武汉 430074。

郑 丽,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历史学博士。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0BKS054);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11CKS025);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CUG090116)

●责任编辑:桂 莉

①叶阳明:《德国政治文化之发展》,台北五南图书出版公司2009年,第49页。

②阮一帆、彭 涛:《德国“联邦政治教育中心”的历史考察》,载《武汉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2010年第3期,第368页。